

国家广播电视台总局办公厅文件

广电办发[2019]188号

国家广播电视台总局办公厅关于广东广播电视台 珠江电影频道广告播出严重违规问题的通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广播电视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文化体育广播和旅游局，中央广播电视台办公厅、电影频道节目中心、中国教育电视台：

为切实维护广大人民群众合法权益，进一步规范行业发展秩序，总局于今年4月10日印发《国家广播电视台总局办公厅关于停止播出影视剧项目非法集资类广告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要求各广播电视台播出机构、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立即停止播出以投资影视剧项目名义宣传非法集资活动的广告，各级广播电视台行政部门要切实履行属地管理职责，加强日常监管，严肃查处违规行为。

近日，总局检查发现，广东广播电视台珠江电影频道（以下简称珠江电影频道）无视《通知》要求，于5月15日至6月30日期间，每天多次播出“认购甘肃文交影视中心《重回地球》电影衍生品”广告。该广告由主持人频繁提示扫描屏幕中二维码，诱导观众添加私人微信账号后，认购1万元1股的所谓“《重回地球》电影衍生品”，成为电影投资者并获取票房收入分成，属于典型的影视剧项目非法集资广告。今年3月中旬，总局已发现珠江电影频道播出此类非法集资广告，曾两次向广东省广播电视台和广东广播电视台进行通报，该频道于3月底按照广东省广播电视台要求停播了相关违规广告，但是时隔不久违规问题再次反弹。珠江电影频道广告播出方面的长期违规行为，反映出该频道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坚决、不到位，导向意识和阵地意识淡漠，不能正确处理两个效益的关系，严重损害广播电视台形象。

为严肃纪律，进一步压实各级广播电视台播出机构主体责任和广播电视行政部门监管责任，切实维护良好的宣传舆论氛围，根据《广播电视管理条例》《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广播电视台播出机构违规处理办法（试行）》及相关管理规定，总局决定：

责成广东省广播电视台给予该频道暂停频道播出30日的行政处罚，并督促广东广播电视台作出深刻检查，对相关责任人进行严肃处理，提出切实整改措施。经广东省广播电视台核查验收合格后，珠江电影频道方可恢复播出。

各级广播电视台播出机构要吸取教训，引以为戒，切实落实意识

形态工作责任制，牢固树立导向意识和阵地意识，始终将社会效益放在首位，全面履行媒体职责使命，严格遵守广播电视台广告播出的相关法律法规，坚决纠正广告违规问题，坚决杜绝违规问题再次反弹。

各级广播电视台行政部门要切实履行属地管理职责，全面加强对辖区内播出机构的监管工作，建立健全违规广告治理长效机制，坚决做到守土负责、守土尽责，对管理中发现的违规问题，要敢于亮剑，依法依规予以严肃查处。对于发现的违规广告，必须立即要求停播，修改后方可恢复播出；对于多次违规的同一产品（服务）广告，不再允许恢复播出；对拒不整改的播出机构，可暂停其广告发布业务。

请各省级广播电视台行政部门将此通报及时转发辖区内所有播出机构，督促抓好落实。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中宣部、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电影局，广东省委宣传部，总局
党组成员、机关各部门、监管中心。

国家广播电视台总局办公厅

2019年7月22日印发

